

附件 2

综合素质考核项目一览表

类别（计 分上限）	认定 部门	计分项目	加分要求	分值
科研成果 (35 分)	科技处	1.一类论文：发表当年为中国科学院公布的SCI、SSCI一区（或二区TOP）收录期刊，A&HCI收录期刊论文，《Science in China》《Chinese Science Bulletin》论文，《求是》《新华文摘》转载 2500 字以上； 2.二类科论文：发表当年为中国科学院公布的SCI、SSCI二区收录期刊论文，CSSCI收录期刊论文，人民日报（理论版）、光明日报（理论版）、经济日报（理论版），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《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》转载 2500 字以上，《人大复印资料》全文转载，《中国科学》、《科学通报》； 3.三类论文：发表当年为中国科学院公布的SCI、SSCI三区、四区收录期刊论文，EI收录的期刊论文（JA），CSCD（C）收录论文； 4.四类论文：安徽日报（理论版）发表论文，CSCD、CSSCI扩展版收录期刊论文； 5.五类论文：其他本科高校学报期刊论文。 相关说明： SCI和EI收录的科研论文不包含论文预印本（Preprint）；处于预警中的期刊论文不计入分数。	安徽建筑大学 第一完成单位、 本人第一作者 （或第一通讯 作者）	一类论文：35/篇； 二类论文：20/篇； 三类论文：15/篇； 四类论文：10/篇； 五类论文：5/篇。
	科技成 果转化 处	发明专利授权	安徽建筑大学 第一完成单位、 第一发明人	1.美国、日本、欧洲（德国、法国、英国）等国家发明专利：20/项； 2.中国发明专利并转化，单项到账经费3万元及以上：10/项。
双创成果 (45 分)	教务处 （创新 创业学 院） 团委	一类学科竞赛最高等级获奖	前 5 完成人	≤45
		一类学科竞赛第二等级获奖	前 4 完成人	≤30
		一类学科竞赛第三等级获奖	前 3 完成人	≤20
		二类学科竞赛最高等级获奖	前 2 完成人	≤15
		二类学科竞赛第二等级获奖	前 2 完成人	≤10
		二类学科竞赛第三等级获奖	第 1 完成人	5
		所在学科专业权威赛事国家级最高等级获奖	前 2 完成人	≤10
		全国大学生创新年会入选项目	前 5 完成人	≤25
		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	前 3 完成人	≤10（优秀结题）
			前 2 完成人	≤5（合格结题）
国际组织 实习 (5 分)	国际交 流合作 处	两个月及以上国际组织实习经历	实地	5
			远程	2

志愿服务 (5分)	团委	根据学校第二课堂成绩单志愿服务版块学时换算计分	30 学时计 1 分	≤5
个人荣誉 (10分)	党委学生工作部 团委	获评国家部委、省直厅局颁发的省级及以上个人荣誉;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、大学生年度人物(含提名奖)、十佳百优大学生、优秀共产党员、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共青团员、优秀共青团干部等	国家级	10
			省级	5

说明:

1. 竞赛项目范围界定参照现行《安徽建筑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与奖励办法》《安徽建筑大学学科竞赛奖励与资助管理办法补充规定》执行;
2. 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按照现行《安徽建筑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》《安徽建筑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补充规定》执行;
3. 双创成果分值要求,排名第1位成员计满分,第2-3位成员按60%计分,其他成员按30%计分;
4. 所在学科专业权威赛事原则上是由国家或教育主管部门、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、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、国家级行业协(学)会等主办的竞赛,由相关学院组织认定后提前公布并报教务处备案,每个专业只认定1项;
5. 实习经历只记一次分,不累计得分;其他类别可以累计,得分不超过该类别最高分;
6. 同一类竞赛、荣誉以最高等级计算,不重复计算;同一成果不能用于多个类别和计分项目。